

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理學院

##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（書面審查）

時間：108年11月12日至11月15日

主席：洪振方院長

紀錄：曾愛淑

委員：田倩容委員、李冠明委員、李啟讓委員(畢業生代表)、林佳慶委員、林盈甄委員、林振欽委員(校內外專家代表)、柯景元委員、俞仁渭委員、許長祿委員(產業界代表)、曾國揚委員(在校生代表)、黃建文委員、廖麗貞委員、蔡執仲委員、賴鵬仁委員（依委員姓名筆劃排序）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數學系

案由：有關修正本系「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-數學領域數學專長」科目及學分表事宜，敬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23 日 108 學年第 2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暨 108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(p3-p8)
- 二、有關修正後旨揭科目及學分表如附件。(p1-p4)
- 三、本案擬自 108 學年度起修習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「數學領域數學專長」師資生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數學系

案由：有關本系設置輔系科目學分表修正案，敬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暨 108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(p3-p8)
- 二、有關修正後課程系統表、新增課程能力配分表如附件。(p5-p7) (p10-p11)
- 三、本案擬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數學系

案由：擬將本系應數組必修課程「代數學」改為選修案，敬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(書面審查)、108 年 10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(書面審查)審議通過。(p1-p2)
- 二、有關修正後課程系統表如附件。(p12-p13)
- 三、本案擬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數學系

案由：有關研訂本系中英文版本並列之日間各學制開課系統表案，敬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暨 108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(p3-p8)
- 二、有關修正後課程系統表、新增課程能力配分表如附件。(p14-p23)
- 三、本案擬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數學系

案由：擬於本系大學部數學組新增「機器學習」課程案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暨 108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(p3-p8)
- 二、有關修正後課程系統表、新增課程能力配分表如附件。(p24-p26)
- 三、本案擬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(全面適用)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物理系

案由：本系學士班課程異動及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中英文版本開課系統表修正案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學士班課程異動表如附件一。(p28)

二、依據本校教務處和平教務組來函（108.08.13 高師大教和字第 1081006820 號），為配合行政院「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」以及本校進行外籍學生招生，敬請各系研訂中英文版本並列之各學制開課系統表。

三、修正後中英文並列開課系統表如附件二。(p29-p42)

四、本案經 108.10.24 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、108.10.30 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、108.10.30 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(p27)

五、課程異動自 108 學年度起學生全面適用（近五年未開設此異動科目），中英文並列開課系統表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物理系

案由：本系產業實習辦法訂定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產業實習辦法草案如附件三。。(p43)

二、本案經 108.10.24 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、108.10.30 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八

提案單位：化學系

案由：規劃本系輔系科目及學分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針對本校未開設輔系之學系，開故意願調查辦理。

二、依據本校各學系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六條：各學系所規定之輔系課程，不得低於二十學分。

三、本系輔系方案草擬如下：

| 設置<br>輔系<br>系別 | 接受選<br>修輔系<br>系別 | 輔系科目及學分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科目名稱    | 主系學<br>分               | 輔系<br>學分 | 輔系合<br>計學分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化學系            | 本校各學系            | 必修      | 分析化學                   | 6        | 6          | 一、輔系學生與化學系學生併同上<br>課，不另行開班。<br>二、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。<br>三、學分採認仍依本校學則與學生<br>選課應行注意事項中規定辦<br>理。 |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有機化學                   | 8        | 8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選修      | 自本系每學期開設課程中自行選修至 12 學分 | 12       | 12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26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四、本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# 提案九

提案單位：化學系

案由：修訂本系 108 學年度大學部與日間碩士班課程系統表為中英文並列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3 日高師大教和字第 1081006820 號函辦理，自 108 學年度起，全校各班級課程系統表內容改為中英文並列。(p48-p53)
- 二、本系碩士在職專班 108 學年度未招生，故無提出修正課程系統表。
- 三、本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# 提案十

提案單位：化學系

案由：修訂本系 109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系統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則第 25 條：碩士班研究生修業期限以一至四年為限。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，其論文學分另計；進修學院碩士學位班研究生修業期限以二至六年為限。至少須修滿三十二學分，其論文學分另計。
- 二、日間碩士班畢業門檻為 30 學分（不含論文），碩士在職專班畢業門檻為 34 學分（不含論文），為提高更多學生就讀意願，擬自 109 學年度起將必修學分數縮減。

##### (一)碩士班：

- 1.畢業門檻調整為 24 學分（不含論文）。
- 2.必修調整為高等材料化學/高等分析化學(二選一)4 學分，書報討論調整為 2 學分。
- 3.一般選修維持 12 學分，取消原主修領域至少兩科規定。(P44-p47)

(二)碩士在職專班：

- 1.畢業門檻調整為 32 學分（不含論文）。
- 2.必修調整為高等材料化學/高等分析化學(二選一)6 學分，書報討論維持 2 學分。
- 3.一般選修調高至 12 學分。

三、日間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選修課程由 2 學分調整為 3 學分。

四、本案經本系 108 年 10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提案十一

提案單位：生科系

案由：擬修訂本系大學部課程系統表為「中英文版課程系統表」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業經 108 年 11 月 4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書面審查通過及 108 年 11 月 4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開會討論通過。(p62-p63)
- 二、 依據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3 日高師大教和字第 1081006820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 為配合行政院「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」以及本校進行外籍學生招生，各系所研訂中英文版本。
- 四、 大學部「中英文版課程系統表」，請見附件一。(p56-p58)
- 五、 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開始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提案十二

提案單位：生科系

案由：擬修訂本系碩士班課程系統表為「中英文版課程系統表」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業經 108 年 11 月 4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書面

審查通過及 108 年 11 月 4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開會討論通過。(p62-p63)

二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8 月 13 日高師大教和字第 1081006820 號函辦理。

三、為配合行政院「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」以及本校進行外籍學生招生，各系所研訂中英文版本。

四、碩士班「中英文版課程系統表」，請見附件二。(p59-p61)

五、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開始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### 提案十三

提案單位：環科所

案由：本所新設「環境與創意產意碩士在職學位學程」課程表及修業要點訂定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環境與創意產意碩士在職學位學程」業已獲教育部核准通過於 109 年度招生，招生名額為 22 名。

二、本學程屬夜間班，修業年限為 2 年，畢業總學分為 30 學分（含論文 6 學分）。

三、本課程異動案自 109 學年度全面適用。

四、經 108 年 11 月 8 日所課程評審委員會議書面審查通過。

五、檢附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，課程異動表、新增課程能力分配表、開課系統表及修業要點。(p64-p75)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2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2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主席裁決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